

附件:

子洲县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评价方式: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28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数/编制数)×100%。在职人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10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单位职能工作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5	
		经济效益				3	
		社会效益				9	
		生态效益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7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二、评价小组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签字
赵发礼	主任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赵发礼
贾亚运	干事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贾亚运
高婷婷	干事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高婷婷

评价组组长（签字）：

赵发礼

2023年3月28日

部门（单位）意见：

同意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28日



三、评价报告

(一) 部门概况

1、部门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是全额财政拨款二级预算事业单位，编制人数6人，实有在职人员4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原值）1.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1.2万元。

2、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工作任务。

单位履职总体目标：负责对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进行调研、指导、检查、督促和先进经验宣传推广；负责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落实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五大任务。

2022年我中心主要工作任务：

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试点工作。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开展各类好人选送和表彰工作。

3、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我中心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计划和各项任务要求，精心组织，扎实工作全面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试点工作。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4、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2年我中心召开预算绩效工作专题会，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合理分工，责任到人，确保预算绩效工作顺利开展。2022年我中心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实现全覆盖；年度预算资金执行过程严格按照年初资金用途使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达到预期效果；对上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全公开。

5、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2 年总收入为 103.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2021 年的总支出为 10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5 万元，项目支出 50 万元，无结余。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2 年我中心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所有工作和项目有序开展：

1、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工作

去年，在市委文明委印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施方案以来，我们认真研究，由两办印发了《子洲县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子办字〔2022〕27 号），成立以县委书记为主任，县委副书记、县长，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等县级领导为副主任，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领导机构。同时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成立以党委书记为所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各行政村（社区）成立以村支部书记为站长的领导小组。通过召开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工作培训会和工作调度会，并多次深入各镇村进行督促指导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工作。**截至目前**，我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场所已建成并可投入使用，18 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已全部建成，279 个行政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也已全部投入运行。**从建设情况看**，我县所有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均能按照工作要求健全工作机制、完成制度上墙等系列建设工作。**从运行情况看**，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均能依据新时代文明实践五大重点工作任务及结合本区域实际来开展文明实践工作。

同时，积极完善、建立健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制度体系。目前，已起草出台了《子洲县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子

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工作职责》《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工作制度》《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工作评估标准》《关于做好新时代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和《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奖补方案（试行）》。

2、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今年以来，为全面提升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水平，深入推进各级各类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校园、文明社区、文明家庭创建活动。4月份，全面启动了2022年度省、市、县各类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一是**对届期内省级文明单位和2021年新申创的省级文明单位进行实地检查创建工作，严格按照《陕西省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年度测评指标》要求，督导各单位在陕西省文明单位创建系统中适时上传创建资料。**二是**新申创2022年度市级文明单位9个、文明校园5个、文明乡镇3个、文明乡镇标兵1个、文明村17个、文明企业1个、文明家庭1户，并督导各申创单位在榆林市文明创建常态化管理系统中上传创建资料。同时，新申创2022年度县级文明单位4个、文明校园4个、文明乡镇6个、文明社区1个、文明企业3个、文明家庭2户、文明村36个。

3、农村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今年以来，根据《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挂牌督办乡村文明建设专项工作方案》，督促各乡镇重点开展针对农村移风易俗、“一约四会”、“五家十星”“好媳妇好婆婆”评选表彰活动及“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等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一是全年累计开展“五家十星”“好媳妇好婆婆等”评选表彰活动274场，表彰模范家庭1679户；二是针对封建迷

信、非法宗教、天价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不良习气和陈规陋习，指导 279 个行政村完善“一约四会”制度，深入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三是深入实施“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十个一”示范工程，苗家坪镇董家湾村被中共陕西省委文明办确立为“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示范点。通过系列工作的开展，我县迈出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向高质量发展的步伐，推动我县广大群众主动参与到乡风文明建设中，助推我县乡村振兴工作取得新成就。

4、大力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

一是 2022 年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累计开展 **300 余** 场次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覆盖全县所有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惠及群众两万余人。活动围绕理论政策宣传、文明实践、乡村振兴、民生服务、生态保护、应急救援（助）、文明风尚七大类别，分别开展了 8 次“亲情暖心桥”关爱山区留守老人、2 次“红领巾课堂”、5 次“子洲红”理论宣讲、46 次助力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120 场移风易俗说书进万家、1 次《榆林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心系学子 助力中高考”和公民道德日宣传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同时，“六大平台”整合盘活现有资源，积极开展“文化、卫生、科技三下乡”、“科技之春”宣传月、中医义诊及移风易俗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另外，第一书记理论宣讲团在 101 个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累计开展 6 次政策理论宣讲志愿服务活动；18 个乡镇级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累计开展百余次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如清洁家园、“我为群众办实事，用心用情暖民心”、春节送春联、3 月 5 日学雷锋志愿服务、3 月 15 日消费者权益日、文明祭祀、“六一”儿童节、献礼“七一”、“我们的节日”等系列新时代文明实践

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二是根据市委宣传部印发的《榆林市“喜迎十七运 共创文明城”社会志愿者工作方案》（榆宣发〔2022〕15号）文件，我中心制定了文明伴你行、环境卫生整治、省十七运宣传3项志愿服务项目上报市委宣传部并均被批准开展相关活动，7-9月期间，共组织志愿者在子洲县主城区内开展了11次省十七运志愿服务活动。

三是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常态化、规范化。积极修订完善《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管理办法》，在志愿者注册登记、培训管理、褒贬激励、物质保障、技术支持等方面都做了详细规定。精心谋划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打造了“亲情暖心桥”关爱山区留守老人、“子洲红”新时代文明实践理论宣讲、“防疫一线 闪耀志愿红”助力疫情防控、“红领巾课堂”和“移风易俗进万家”“第一书记理论宣讲团”等10个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形成群众点单文明实践中心派单志愿者接单群众评单相贯通的工作模式。截至目前，我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在组建“1+26+N”支志愿服务队伍的同时，还组建279个村（社区）志愿服务支队及N支特色志愿服务小队。

四是上报2个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创新案例、3个文明实践看陕西创新案例；推荐申报2名省十七运优秀志愿者、1个省级最佳志愿服务组织、1个志愿服务项目，1个市级最美志愿服务项目、1个志愿服务组织、2个志愿服务社区，1名志愿者；推荐报送3个志愿服务项目为榆林市第一届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参赛项目，2个公益广告为榆林市创文公益广告大赛参赛作品。

5、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

今年，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扎实推进。**一是**组织志愿者开展2次“红领巾课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让我县广大青少年领略大美子洲的人文历史和自然风光，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二是**组织全县中小学生收看了“开学第一课”及开展清明祭英烈、“童心向党”、向国旗敬礼等教育实践活动。**三是**对乡村学校少年宫开展了常态化督查指导工作，进一步推进子洲县乡村学校少年宫管理规范化，更好地发挥少年宫学校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四是**为深入开展护苗工作，结合我中心工作实际，成立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护苗”工作站，完善护苗工作站工作机制，组建护苗行动宣传和护苗心理健康疏导两支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开展专项活动，大力营造保护知识产权、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文化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积极净化文化阅读环境，树立健康向上的社会风尚。

6、开展各类好人选送和表彰工作

4月份，根据市委文明委关于“榆林市十大孝子”评选通知，报送1名“榆林市十大孝子”候选人。6月份，按照陕西好人的评选标准，对符合标准条件的3名榆林好人按程序、按要求进行选送工作。7月份，组织我县入选第九届“榆林好人”的11名好人和8名提名奖好人参加市委文明办举办的表彰会。印发《关于转发〈关于组织开展第九届榆林市道德模范和第十届“榆林好人”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的通知》，组织开展榆林好人评选活动，按照程序，经过实地考察、张榜公示等工作，推荐上报22名第十届榆林好人候选人及1名第九届榆林市道德模范候选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本次整体绩效自评满分100分，自评得分为97分，优秀等级。

自评主要涉及单位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数量指标、效益指标等6个方面，具体如下：

预算配置方面共15分，得15分；预算执行方面共15分，得15分；预算管理方面共15分，得12分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消费刷卡支出；资产管理方面共10分，得10分；数量指标方面共25分，得25分；效益指标方面共20分，得20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此次自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但工作中仍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一是**经费预算不足。目前我县在县级层面未将文明实践工作纳入正常财政经费预算，致使文明实践工作存在重使用轻支持，重索取轻资助的现象，缺乏可持续发展能力，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社会效益受到了一定的制约。**二是**人员短缺。目前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主要由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承担，但我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副科级建制，编制仅为6个，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任务繁重，使得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在推动时存在一定的现实困难。**三是**缺乏学习交流。目前我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处于起步阶段，县级中心与基层所站在工作业务上沟通交流较少，导致部分所站工作人员业务不精通，使文明实践工作在实际推动中存在困难。

针对此次自评发现的问题和原因，我中心将会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1. 组织开展培训学习。**利用互联网资源，制定培训学习计划，通过召开现场观摩会、培训会，集体学习及督促自己主动学习的方式，学习文明实践工作的相关理论知识、业务内容等，拓宽基层所站工作人员的理论知识面，提升基层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知识等，并督促工作人员加强对理论知识的应用，在日常工作中，遇问题多查阅文献，熟悉相关知识，从而提高自己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助力工作更好开展；定期组织基层所站工

作人员到兄弟县学习，借鉴他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成熟模式，再结合我县、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的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2.**在具体开展工作业务时，应先提前规划谋虑，制定相关工作的工作方案，并在方案中制定应急管理措施，预防突发情况的发生，保障各项工作业务顺利完成。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引起我单位高度重视，及时进行问题梳理和整改工作，切实改进工作中的不足，有效提高单位履职能力及资金使用效率，且根据安排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